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艺教通 2021001 号

关于做好 2021 年春季学期开设任选课程的通知

各系部、教研室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现开展 2021 年春季学期线下任选课遴选工作，各系部应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教师开设任意选修课。根据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凡春季学期申请开设线下任选课的教师，均需填写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校级任选课开课申请表》并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前将电子、纸质（系部签章）提交学院教务处教务科彭莎老师，新开任选课或《课程标准》异动的课程同步提交课程标准审核。

按照学院《关于做好 2021 年春季学期教材征订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所有课程配套使用的教材、讲义等教学用书需提前进行审核后方予使用，请老师们按照相关办法通过各所属系部的《教材征订单》（2021 年 1 月 8 日）同步提交审核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 1：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校级任选课开课申请表

附件 2：2021 年春季学期教材征订单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1 年 1 月 4 日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校级任选课开课申请表

系(部): 年 月 日

课程名称				课程代码			
总学时		学分		授课方式	讲授□ 实践□ 上机□		
教师姓名			职称		学历学位		
曾经教授的课程							
本课程先修（前置）课程							
本课程适用范围							
课程简介	简要介绍本课程教学内容，考核标准，教学周/学时安排						
排课要求							
场地与设备需求							
课程类别	公共文化任选课/专业任选课				限定学位	人	
系部审核意见	教研室主任签字：						
	系（部）主任签字：						
教务处审核意见							
教学副院长意见							
备注							